

## 高榮臺南分院因應疫情請假規定

111.11.18

適用對象	假別	天數	檢附文件	說明	隔離規定
確診者	居家照護假	5日	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確診者指定處所隔離通知書	全薪	111年11月14日(含)後5+N(5天居家隔離與N天自主健康管理)
	病假、事假、特休、補休	視狀況	2日以上病假須附診斷證明	1. 1年內規定日數的病假 (1) 契約人員-半薪 (2) 公職及工級人員-全薪 2. 1年內規定日數的事假 (1) 契約人員--無薪 (2) 公職及工級人員-全薪 3. 不列入年度事假、病假計算	
確診者密切接觸者		0日			111年11月7日起0+7(0天防疫隔離與7天自主健康管理)
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者	防疫隔離假	3日	1. 戶口名簿影本(親屬關係證明) 2. 可以證實有實際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者事實的相關證明文件	全薪	照顧生活不能自理之受隔離者3+4(3天防疫隔離+4天自主防疫)
照顧12歲以下(意即未滿13歲)學童、照顧就讀高級中等學校(含高中職、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)或國民中學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子女需求者	防疫照顧假	視狀況	1. 戶口名簿影本(親屬關係證明) 2. 可以證實有實際照顧事實的相關文件	1. 無薪 2. 不列入年度事假計算	
	家庭照顧假	視狀況		1. 併入年度事假規定日數內 (1) 契約人員--無薪 (2) 公職及工級人員-全薪	

## 高榮臺南分院因應疫情請假規定

111.11.18

適用對象	假別	天數	檢附文件	說明	隔離規定
接種疫苗後若發生不良反應	疫苗接種假	接種之日起至接種次日24時止	疫苗接種記錄卡	1. 無薪 2. 如因接種後不適而無法工作之天數超過接種次日24時，請改以病假申請，不列入年度病假計算	
1. 上開假別不得作為考績(核)等次之考量因素 2. 溯自111年6月1日起實施上開假別規定 3. 隨時依高雄榮總整合資訊系統及疫情政策滾動式修正					